

证券代码：839563

证券简称：新远见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哲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提供担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3-06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 月 3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，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8 日